

2023 级钢琴伴奏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三年制)

一、专业名称与代码

专业名称：钢琴伴奏

专业代码：550213

二、入学要求

普通高中毕业生或同等学力者

三、修业年限

三至五年

四、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代码)	所属专业类(代码)	对应行业(代码)	主要职业类别(代码)	主要岗位类别(或技术领域)	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举例
文化艺术大类(55)	表演艺术(5502)	文化艺术业(88)	外国乐器演奏员(2-09-02-10) 群众文化活动服务人员(4-13-01) 其它教学人员(2-08-99)	1. 声乐、舞蹈伴奏教师 2. 音乐培训中心教学教辅人员 3. 创建个人工作室	1. 器乐艺术指导中级(广东省教育厅) 2. 钢琴演奏证书(中国艺术协会)

五、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一) 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职业道德和创新意识，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面向文化艺术行业、文化创意行业的钢琴伴奏职业群，具备较好的音乐创作能力和审美能力，从事钢琴伴奏、艺术指导、钢琴演奏、教学辅导等岗位工作，职业

素质高、就业能力强、发展潜力大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二) 培养规格

1. 素质

(1) 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 培养崇尚宪法、遵法守纪、崇德向善、诚实守信、尊重生命、热爱劳动，履行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有社会责任感和社会参与意识；

(3) 具有质量意识、环保意识、安全意识、信息素养、工匠精神、创新思维；

(4) 勇于奋斗、乐观向上，具有自我管理能力、职业生涯规划意识，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精神；

(5) 具有健康的体魄、心理和健全的人格，掌握基本运动知识和一两项运动技能，养成良好的健身与卫生习惯，良好的行为习惯；

(6) 具有一定的审美和人文素养，能够形成一两项除本专业以外的艺术特长或爱好；

(7) 具备职场涉外沟通、多元文化交流、语言思维能力和自主学习能力等方面学科核心素养。

2. 知识

(1) 了解必备的思想政理论、科学文化基础知识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知识。

(2) 熟悉与本专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环境保护、安全消防等相关知识。

(3) 掌握音乐基本乐理、视唱练耳、多声部音乐等基础乐理知识。

(4) 掌握钢琴伴奏专业应用和理论知识。

(5) 掌握钢琴演奏和教学的理论知识。

(6) 掌握音乐作品分析与歌曲写作等音乐理论知识。

(7) 熟悉中西方音乐的发展脉络、风格流派及代表作品。

(8) 熟悉群众文化活动策划知识与方法。

(9) 熟悉群众音乐培训辅导相关理论知识。

(10) 了解艺术学以及其它艺术门类基础知识。

3. 能力

(1) 具有正谱伴奏能力及即兴伴奏等能力。

(2) 具有综合应用与分析钢琴作品能力。

(3) 具有钢琴社会水平考级八级以上演奏能力。

- (4) 具有良好的沟通表达能力。
- (5) 具有探究学习、终身学习、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6) 具有较强的团队沟通协作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三) 专业群设置情况

1. 专业群介绍

现代流行音乐专业群包括：现代流行音乐、音乐制作、钢琴伴奏和钢琴调律 4 个专业，对接的是文化旅游产业。学院是全国高等艺术职业教育戏曲表演、舞蹈表演“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其中戏曲表演专业是省级第一批品牌专业建设项目，也是全国职业院校民族文化传承与创新示范专业点，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教学（研究）基地，广东省社会舞蹈培训（研究）基地、岭南舞蹈创作（研究）基地，广东省舞台美术研究会人才培育基地及中国戏曲学院实习实训基地。经过 9 年的发展，专业群在人才培养、教学改革、技能展示等方面成效显著，并在表演艺术类专业人才培养中起到引领和品牌效应。

2. 专业群优势、特色

- (1) 对保持广东流行音乐领先优势及人才建设具有示范引领和品牌效应。
- (2) 聚力师资建设，结构化师资队伍创新能力强。
- (3) 实施“训演合一、课剧一体、双台并行”的教学模式改革，人才培养质量不断提高。
- (4) 聚力创新教育，学生创新创业竞赛成果丰硕。
- (5) 聚力国际合作，“大湾区”文化艺术交流立典范，社会服务出亮点。

3. 专业群内专业及代码

- (1) 现代流行音乐：550210
- (2) 音乐制作：550211
- (3) 钢琴伴奏：550213
- (4) 钢琴调律：550214

4. 专业群内共享课

- (1) 声乐基础
- (2) 钢琴基础
- (3) 电脑音乐制作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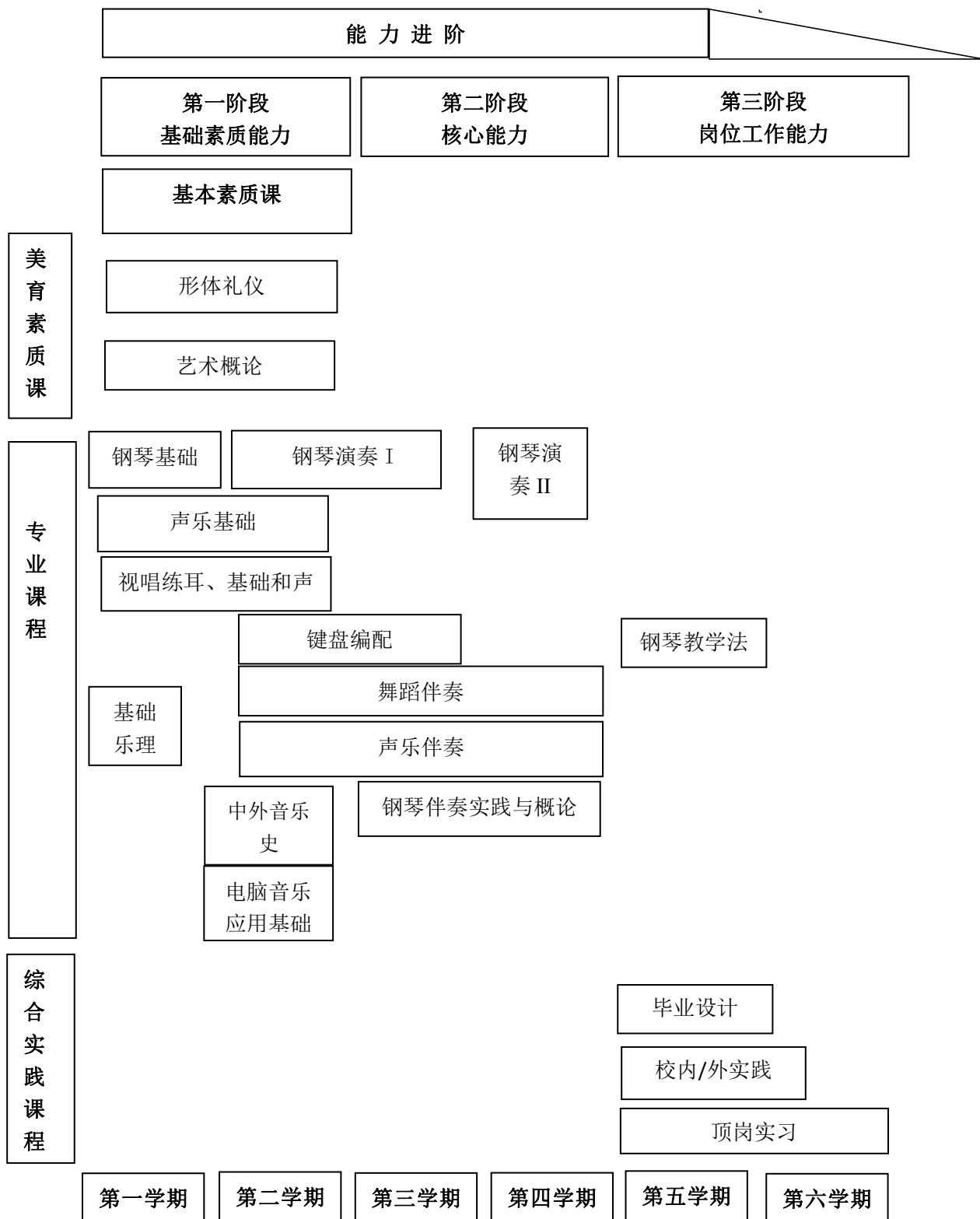
5. 专业群内共享资源

- (1) 创新“双主体两融合多通道”人才培养模式，深化产教协同育人
 - a) 创新“双主体两融合多通道”人才培养模式，深化产教协同育人。

- b) 实施“训演合一、课剧一体、双台并行”专业群共享人才培养模式。
 - c) 形成以“音乐+科技、音乐+工艺”的人才培养模式和实训成果。
- (2) 开发课程教学资源，实现资源开放共享
- a) 基于职业需求，开发“以典型岗位项目为主体”的新型模块化课程体系。
 - b) 联合开发兼具传承性与创新性的特色课程资源。
 - c) 联合开发与拓展艺术类生产实际教学案例库建设。

六、课程设置与专业核心课程

(一) 课程体系



(二) 专业核心课程设置

序号	课程名称	教学内容	能力要求	参考学时
1	钢琴演奏 I	1. 拜厄程度练习曲与乐曲学习	1. 能具备正确的姿势，手型。 2. 能正确识谱、打节奏。	10
		2. 599 程度的练习曲与乐曲学习	1. 手指能独立，较好掌关节支撑。 2. 连贯弹奏作品。 3. 速度达到 599 要求。	14
		3. 849 程度练习曲与乐曲学习	1. 手指灵活独立，手臂放松。 2. 流畅连贯弹奏。 3. 速度达到 849 要求。	16
		4. 299 程度的练习曲与复调学习	1. 手指灵活，节奏准确。 2. 快速连贯弹奏。 3. 演奏速度达到 299 要求。 4. 复调作品能注意触键，清晰弹出声部层次，节奏严谨，音色均衡。	24
2	钢琴演奏 II	1. 740 程度的练习曲学习	1. 手指灵活，节奏准确。 2. 快速连贯弹奏。 3. 演奏速度达到 740 要求。 4. 能完整演奏 3-4 首练习曲。	18
		2. 奏鸣曲学习	1. 能完整演奏 1-2 首奏鸣曲。 2. 能分析奏鸣曲结构。	18
		3. 740 程度以上的练习曲学习及不同乐派大型乐曲学习	1. 能把握准确作品的风格。 2. 能简单分析作品。 3. 能完整演奏作品。 4. 考试曲目均达到 8 级以上程度。	28
3	键盘编配	1. 各伴奏织体类型的变化训练	1. 能为和弦伴奏织体类型的旋律配伴奏。 2. 能为和弦式伴奏织体类型的旋律配伴奏。 3. 能为半分解和弦式伴奏织体类型的旋律配伴奏。	10
		2. 即兴弹唱	1. 能唱和右手弹奏部分同步的歌曲。 2. 能唱和弹奏部分不同步的歌曲。 3. 结合弹唱同步与不同步的各种伴奏音型完整完成弹唱	20

			歌曲。	
		3. 移调	1. 能为一升一降的移调。 2. 能为二升二降的移调。 3. 能为三升三降或以上的移调。	12
		4. 移调并编配伴奏	1. 能在没有和声功能的提示下能独立为旋律编配正三和弦。 2. 能在没有和声功能的提示下能独立为旋律编配副三和弦。 3. 编配和弦。	22
4	声乐伴奏	1. 学习练声曲目伴奏	能为声乐的练声曲目弹奏。	20
		2. 学习儿童声乐歌曲伴奏	能熟悉弹奏常用的幼儿，小学初中等音乐课堂歌曲伴奏。	30
		3. 学习不同风格时期艺术歌曲伴奏	了解学习各时期的艺术歌曲织体，为声乐表演者提供较为基本合理的声乐伴奏。	20
		4. 实践训练	参加比赛，演出活动。	26
5	舞蹈伴奏	1. 把上组合伴奏	1. 基本功伴奏曲子视谱演奏练习。 2. 舞蹈伴奏实操练习。 3. 完整地弹奏把上组合。	32
		2. 把下组合伴奏	1. 基本功伴奏曲子视谱演奏练习。 2. 舞蹈伴奏实操练习。 3. 完整地弹奏把下组合。	32
		3. 身韵组合伴奏	1. 基本功伴奏曲子视谱演奏练习。 2. 舞蹈伴奏实操练习。 3. 完整弹奏身韵组合。	32
6	钢琴伴奏实践与概论	1. 伴奏实践教学	1. 钢琴伴奏织体的种类。 2. 织体设计 3. 和声的运用	32
		2. 伴奏理论	1. 钢琴伴奏教师应具备的修养。 2. 伴奏与他人的配合。 3. 反思，分析自己存在问题。	32

七、学时学分安排

钢琴伴奏专业课程学时与学分分配表

课程模块	学时数	学时占%	学分数	学分占%
基本素质课	728	28.9%	38	25.3%
美育素质课	64	2.5%	4	2.7%
专业基础课(含专业群平台课)	320	12.7%	20	13.3%
专业核心课	448	17.8%	28	18.7%
专业拓展课(含系内限选课、公共选修课)	480	19.0%	30	20.0%
综合实践课	480	19.0%	30	20.0%
合计	2520	100.0%	150	100.0%
理论课总学时	803	31.9%		
实践课总学时	1717	68.1%		
合计	2520	100.0%	150	100.0%

八、教学进程表

课程 类型	序 号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课程 性质	学分	考核 方式	学时总 数	理论 教学	实践 教学	按学年及学期教学周数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各课程每周学时数					
基本 素质 课	1	1A01010001	思想道德与法治 I	必修	1.5	考试	24	24		1.5					
	2	1A01010002	思想道德与法治 II	必修	1	考试	16	16			1.0				
	3	1A01010003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概论	必修	1.5	考试	28	28				1.5			
	4	1A01010004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必修	3	考试	48	48					3.0		
	5	1A01010005	形势与政策 I	必修	0.25	考查	8	8		0.25					
	6	1A01010006	形势与政策 II	必修	0.25	考查	8	8			0.25				
	7	1A01010007	形势与政策 III	必修	0.25	考查	8	8				0.25			
	8	1A01010008	形势与政策 IV	必修	0.25	考查	8	8					0.25		
	9	1A01010009	思想政治教育实践课 I	必修	0.5	考查	8		8		0.5				
	10	1A01010010	思想政治教育实践课 II	必修	0.5	考查	8		8			0.5			
	11	1A01010011	中国共产党简史	必修	1	考查	18	18		1.0					
	12	1A01010012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必修	2	考试	32	32		2.0					
	13	1A07010001	大学语文 I	必修	1	考试	16	12	4	1.0					

	14	1A07010002	大学语文 II	必修	1	考试	16	12	4		1.0				
	15	1A07010003	实用英语 I	必修	1	考试	16	12	4	1.0					
	16	1A07010004	实用英语 II	必修	2	考试	32	22	10		2.0				
	17	1A07010005	应用写作	必修	1	考查	16	12	4			1.0			
	18	1A07010006	中国优秀传统文化	必修	1	考查	16	12	4				1.0		
	19	1A07010007	大学生就业指导	必修	1	考查	16	16	0					1.0	
	20	1A07010008	军事理论	必修	2	考查	32	32		2.0					
	21	1A07010009	军事技能	必修	2	考查	112		112	2.0					
	22	1A07010010	国家安全教育	必修	1	考查	16	6	10	0.2	0.2	0.2	0.2	0.1	0.1
	23	1A07010011	大学生健康教育	必修	1	考查	16	16	0					1.0	
	24	1A07010012	劳动教育	必修	2	考查	32	16	16	1.10	0.30	0.20	0.20	0.10	0.10
	25	1A09010001	体育与健康 I	必修	2	考试	36	4	32	2					
	26	1A09010002	体育与健康 II	必修	2	考试	36	4	32		2				
	27	1A09010003	体育与健康 III	必修	2	考试	36	4	32				2		
	28	1A08010001	计算机应用基础 I	必修	1	考试	18	9	9	1.0					
	29	1A08010002	计算机应用基础 II	必修	2	考试	36	18	18		2.0				
	30	1A12010001	创新创业通识课	必修	1	考查	16	14	2					1	
			小计		38		728	419	309	15.05	9.25	3.65	6.65	3.2	0.2
美育 素质 课	1	1A07020078	艺术概论	必修	2	考试	32		32	2					
	2	1A03040175	形体礼仪	必修	2	考试	32		32	2					
			小计		4		64	0	64	4	0	0	0	0	0
专业 基础	1	1A04010003	基础乐理*	必修	2	考试	32	32		2					
	2	1A04020043	视唱练耳*	必修	4	考试	64	64		2	2				

课(含 专业 群平 台课)	3	1A04010009	中外音乐史*	必修	2	考试	32	32			2				
	4	1A04010004	基础和声*	必修	2	考试	32	32			2				
	5	1A04020046	声乐基础*	必修	4	考试	64		64	2	2				
	6	1A11010024	电脑音乐应用基础	必修	2	考试	32		32			2			
	7	1A04040116	钢琴基础*	必修	2	考试	32		32	2					
	8	1A04040117	曲式	必修	2	考试	32	32				2			
	小计					20		320	192	128	8	8	4	0	0
专业 核心 课	1	1A04040118	钢琴演奏 I	必修	4	考试	64		64		2	2			
	2	1A04040119	钢琴演奏 II	必修	4	考试	64		64				4		
	3	1A04040120	键盘编配	必修	4	考试	64		64		2	2			
	4	1A04040121	声乐伴奏	必修	6	考试	96		96		2	2	2		
	5	1A04040122	舞蹈伴奏	必修	6	考试	96		96		2	2	2		
	6	1A04040123	钢琴伴奏实践概论	必修	4	考试	64	32	32				2	2	
	小计					28		448	32	416	0	8	8	10	2
专业 拓展 课(含 系内 限选 课、公 共选 修课)	1	1A04040124	文艺活动策划	限选	2	考查	32	16	16			2			
	2	1A05020003	化妆造型	限选	2	考查	32		32				2		
	3	1A04040126	简历制作	限选	2	考查	32		32					2	
	4	1A04040127	钢琴教学法	限选	2	考查	32	16	16			2			
	5	1A05010018	语言艺术	限选	2	考查	32		32			2			
	6	1A04040129	器乐基础	限选	6	考查	96		96		2	2	2		
	7	1A04040130	钢琴协作	限选	4	考查	64		64			2	2		
	8	1A04040131	音乐欣赏	限选	2	考查	32		32			2			

	9	1A04040132	音乐创作	限选	2	考查	32		32				2		
	10		公共选修课	公选	8	考查	128	128			2	2	2	2	
	小计				32		512	160	352	0	4	14	10	4	0
	实计				30		480	160	320	0	4	12	10	2	0
综合 实践 课	1	1A04040133	毕业设计（钢琴伴奏）	必修	2	考查	32		32						2
	2	1A04040134	校内/外实践（钢琴伴奏）	必修	4	考查	64		64						4
	3	1A04040135	顶岗实习（钢琴伴奏）	必修	24	考查	384		384						24
	小计				30		480	0	480	0	0	0	0	0	30
总计					150		2520	803	1717	27.05	29.25	27.65	26.65	7.2	30.2

九、实施保障

(一) 师资队伍

1. 专任教师

序号	核心课程	主讲教师（条件）	数量
1	演奏技能	1. 本科或以上学历,并具有高等职业学校教师任职资格。 2. 具备较高的演奏能力和较丰富的钢琴教学经验。 3. 具备“双师”素质。	10人
2	应用和声	1. 本科或以上学历,并具有高等职业学校教师任职资格。 2. 具备一定的钢琴即兴编配能力。 3. 具备“双师”素质。	1人
3	声乐伴奏	1. 本科或以上学历,并具有高等职业学校教师任职资格。 2. 具备一定的声乐伴奏能力。 3. 具备“双师”素质。	5人
4	舞蹈伴奏	1. 本科或以上学历,并具有高等职业学校教师任职资格。 2. 具备一定的舞蹈伴奏能力。 3. 具备“双师”素质。	2人
5	钢琴伴奏实践与概论	1. 本科或以上学历,并具有高等职业学校教师任职资格。 2. 具备较高的伴奏能力和较丰富的钢琴教学经验。 3. 具备“双师”素质。	3人

2. 兼职教师

序号	课程	兼职教师	数量
1	演奏技能	1. 本科或以上学历,或5年以上行业的工作经历,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2. 具有本专业相关工作经验,能承担起钢琴演奏的教学任务。	3人
2	应用和声	1. 本科或以上学历,或5年以上行业的工作经历,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2. 具有本专业相关工作经验,能承担起键盘编配的教学任务。	1人
3	声乐伴奏	1. 本科或以上学历,或5年以上行业的工作经历,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2. 具有本专业相关工作经验,能承担起声乐伴奏的教学任务。	1人

4	舞蹈伴奏	1 本科或以上学历,或 5 年以上行业的工作经历,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2. 具有本专业相关工作经验,能承担起舞蹈伴奏的教学任务。	1 人
5	钢琴伴奏实践与概论	1. 本科或以上学历,并具有高等职业学校教师资格。 2. 具备较高的伴奏能力和较丰富的钢琴教学经验。 3. 具备“双师”素质。	2 人

(二) 教学设施

1. 校内实训基地

钢琴伴奏专业校内实训环境

序号	实训室名称	主要实训项目	对应课程名称	学生数
1	钢琴实训楼	钢琴基础 I、II、III	演奏技能	200
2	数码钢琴室	数码钢琴	声乐伴奏、舞蹈伴奏, 键盘编配	80
3	报告厅	钢琴基础 I、II、III	毕业实践演出	200
4	观摩厅	实践教学与展示 《期末综合展示》	钢琴演奏 毕业实践演出	60
5	文体馆	《毕业晚会》演出	毕业实践演出	800

2. 校外实训基地

序号	基地所在单位名称	主要合作内容	接纳学生数
1	中歌艺术团(中山分团)	声乐伴奏实践演出	40
2	广州市方圆实验小学	钢琴伴奏实践	10
3	广州市方圆少儿艺术培中心	音乐课堂教学实践	10

(三) 教学资源

(1) 教材选用基本要求

按照国家规定选用优质教材,由专业教师、行业专家和教研人员等参与教材选用,经过规范程序择优选用教材。

(2) 图书文献配备基本要求

图书文献配备能满足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科研等工作的需要,方便师生查询、借阅。专业类图书文献主要包括:音乐调律行业政策法规、行业标准、艺术规范等;音乐调律专业类图书及案例;5 种以上音乐调律专业期刊。

(3) 数字教学资源配置基本要求

建设、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数字教材等专业教学资源库，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动态更新、满足教学。

(四) 教学方法

普及项目教学、案例教学、情境教学、模块化教学等教学方式，广泛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参与式等教学方法，推广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理实一体教学等新型教学模式。

(五) 学习评价

为了深化高职教育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结合本专业特色和岗位能力需求情况,建立以能力为本位,以职业能力为标准的学习评价体系。由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场地、评价主体等四个方面组成。

能力模块	考核方式	评价标准	考核场地	评价主体
职业基本能力模块	1. 笔试(答卷) 2. 口试 3. 现场测试	1. 过程考核: 40% (1) 出勤情况 10%; (2) 作业情况 10%; (3) 第二课堂(讲座报告) 10%; (4) 实践(校内外演出、比赛) 10%。 2. 修毕考核: 60% (1) 笔试或口试(理论课程)。 (2) 现场测试(实践课程)。	1. 校内实训场所。 2. 校外实训基地。	1. 校内专任教师。
单项和综合能力模块	1. 舞台展示 2. 现场模拟	1. 过程考核 40% (1) 出勤。 (2) 课堂观摩。 (3) 社会实践(校外演出、比赛培训)。 (4) 第二课堂(讲座、报告)。 2. 修毕考核 60% (1) 音乐会展示(演奏、声乐伴奏, 舞蹈伴奏)。 (2) 现场模拟(社会音乐	1. 校内实训场所。 2. 音乐观摩厅。 3. 校外实践基地。 4. 小剧场。	1. 校内专任教师。 2. 校外实践基地人员。 3. 专业院团演员。

		培训技能)。		
拓展能力	1. 舞台展示 2. 书面报告	1. 过程考核 40% (1) 出勤情况 10%。 (2) 作业情况 10%。 (3) 第二课堂(讲座报告) 10%。 (4) 实践(校内外演出、比赛) 10%。 2. 修毕考核 (1) 舞台展示《毕业实践演出》。 (2) 提交书面报告《节目策划》《宣传片策划》《活动策划》。	1. 校内实训场所。 2. 文体馆。 3. 小剧场。	1. 校内专任教师。 2. 企业人员。 3. 专业院团演员。 4. 专业学生。
岗位工作能力	顶岗实习	1. 过程考核 60% (1) 出勤率、工作态度、责任意识 20%(实习单位)。 (2) 业务能力 20%(实习单位)。 (3) 实习过程反馈 15%(校内指导教师)。 2. 终结性考核 (1) 实习总结 15%(校内指导教师)。 (2) 实习手册 30%(校内指导教师)。	1. 校外实训基地。 2. 学生自主联系实习单位。	1. 实习单位指导教师。 2. 校内实习指导教师。

(六) 质量管理

1. 建立专业学科教研室,根据人才培养方案与学校教学管理的制度,定期召集专任、兼职等教学人员开展教学研究活动,不断针对教学中的实际问题进行分析研究并根据社会岗位对人才的需要开展教学改革,确保专业教学活动的正常运行和教学质量的提高。

2. 建立健全巡课和听课制度,严明教学纪律和课堂纪律。对教师教学工作实施的全过程、量化的检查、考核制度。考核人员包括学校领导、学校教学督导组、教务处成员、各系主任、教研室主任,考核内容包括课前准备(教案、讲稿)、课堂教学、辅导答疑、技能示范、操作安全等环节,考核方式包括定期检查教学日历、教案、讲稿、学生作业,随堂听

课，不定期抽查实训场地设备运行、设施安全情况，召开学生座谈会，组织学生评教等。各项检查、考核都要填写量化考核表，期末汇总。

3. 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充分利用微信交流平台定期发布调查问卷，面向社会、企业、教师及学生（在校学生和毕业生）等相关群体收集培养质量与培养目标达成情况评价信息。建立综合性的人才培养质量评价体系，分析评价结果，有效改进专业教学，加强专业建设，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十、毕业要求

（一）毕业要求

学生修完本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考核合格，获得规定的学分，总学分不低于 150 学分，并取得第二课堂 8 学分，准予毕业。对于在规定年限内难以完成所要求学分者，可申请延长学习时间，最长可延期 2 年。

（二）职业资格证书要求

证书名书	认证机构
1. 器乐艺术指导中级（推荐获取）	1. 广东省教育厅
2. 钢琴社会水平考级演奏证书（推荐获取）	2. 中国艺术协会

十一、其他

（一）校企合作

与中歌艺术团合作，学生参与由该艺术团组织的音乐项目教学及演出，并接收每年不少于 40 人的顶岗实习；与广州市方圆少儿艺术培训中心伴奏项目合作，给合唱团，音乐课堂等伴奏，让钢伴专业学生利用课余时间、节假日及职业教育周去各个基地 进行锻炼。建立“课程学习，模拟训练，基地实习，实践训练，课余兼职”五位一体的实践教学体系，实现学科和企业的密切联系与合作，共同培育人才。

序号	单位名称	合作项目	共同开发课程	学生实践时间安排	学生容纳量	考核方式	授课方式	对应课程
1	中歌艺术团(中山分团)	声乐伴奏、合唱伴奏	键盘编配	5、6学期	10	1. 第4学期由企业委派指导老师到校参与学生期末考试,校企双方共同总结与探索教学质量。 2. 第5-6学期在企业单位进行考核。	1. 专业老师根据企业实际人才要求标准授课。 2. 企业单位委派指导老师定期授课。 3. 第5-6学期,学生到企业参与顶岗实习。	声乐伴奏基础、键盘编配
2	广州市圆育集团	声乐伴奏、合唱伴奏	声乐伴奏基础	5、6学期	40	1. 第4学期由企业委派指导老师到校参与学生期末考试,校企双方共同总结与探索教学质量。 2. 第5-6学期在企业单位进行考核。	1. 专业老师根据企业实际人才要求标准授课。 2. 企业单位委派指导老师定期授课。 3. 第5-6学期,学生到企业参与顶岗实习。	声乐伴奏基础
3	高培中心	声乐伴奏(专业高考伴奏)	声乐伴奏——高考伴奏方向	5、6学期	30	1. 第4学期由企业委派指导老师到校参与学生期末考试,校企双方共同总结与探索教学质量。 2. 第5-6学期在企业单位进行考核。	1. 专业老师根据企业实际人才要求标准授课。 2. 企业单位委派指导老师定期授课。 3. 第5-6学期,学生到企业参与顶岗实习。	声乐伴奏基础